

語言與政治：關於政治思想史典籍詮釋的一些論爭

陳 思 賢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系副教授

尼采在 *Thus Spake Zarathustra* 中宣示，“上帝已死”震驚世人，而當 1956 年英國著名之政治學家 Peter Laslett 在其主編之書序言中大膽宣布：“如今，政治哲學已死”，（註一）同樣亦搖撼學界。二十世紀中葉對人文社會學界言是個混亂的時代；於此不論傳統之政治哲學係因衡諸潮流已宜乎「壽終正寢」，抑乃為學者強行施以人工「安樂死」而告嗚呼，（註二）問題的嚴重性已擴大到引發了若干基本、重大的學術變革，這是我們所目睹的。

註 一：“For the Present, anyhow, Political philosophy is dead”
see Peter Laslett ed.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First serie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75.), vii.

註 二：美國政治思想史家 J. G. A. Pocock 曾嘲諷道，在 Laslett 所編之同各書之第二集中，我們竟可見「已死的政治哲學」之「亡魂」出來遊蕩，陰魂不散於所選入之文章中了。見 J. G. A. Pocock, *Politics, Language and Time* (N.Y.: Atheneum, 1973), p. 11.

有不少人或許會認為，在二次世界大戰之後使傳統政治哲學遭受極大挑戰與困境的原因是行為主義（Behavioralism）的出現。此點多少必須承認（註三）；然致使 Laslett 作上述宣稱的卻另有原因：那即是廿世紀英國分析哲學、語言哲學的出現（註四）。亦即是說，傳統的哲學形上方法與科學經驗方法之對立於此並非主因，而是哲學內部方法之分歧使然。傳統的政治哲學講求價值，尋求透過哲學的思維方法追求永恒的政治原則之確立。而分析哲學家們卻以為哲學之目的僅在於解釋與澄清我們所用以表達思想之語言，讓語言變得精確（true statement）而成為描述真理的工具，但並不負改造世界之使命。如此的態度自然引起傳統政治哲學家之不滿，認為他們已鑽進牛角尖：

〔那些分析〕哲學家們似乎已不願承認他們的勞心成果應當對社會有實際的效用；相反地，他們似乎企圖使自己僅滿足於解開一些語言哲學上之難題——縱使其在智能上具刺激與挑戰性，但對實際政治卻一無所助。（註五）

註三：追溯行為主義之種種論戰及其予政治學及政治哲學之影響，可能將是近世 intellectual history 中艱難之一段。此必待專文陳述，本文範圍暫無法及之。

註四：Analytic Philosophy，有時又稱 linguistic philosophy 或 “Ordinary language” Philosophy，均源於 Oxford, Cambridge, Ludwig Wittgenstein 及 John Austin 為其中大家。

註五：A. H. Hanson, “Political Philosophy or Political Science,” an inaugural lecture, (Leeds U. Press, 1956), p7.

上述這種研究方法與目標上的差異，根源深遠，並非輕易可獲解決，於是自然令政治哲學家們交相辯詰不休。再加上有關行爲主義之論爭適時興起，學界以是陷於一片混亂各說雜陳；學者甚至開始懷疑“政治學”本身應爲何？何者始爲其範圍與方法？此時政治學與政治哲學竟一齊面臨方法論之危機。（註六）

在另一方面，有趣的是有關政治哲學之論爭卻又輾轉波及政治哲學史之研究，理由是有些學者以爲晚近缺乏好的政治哲學作品乃肇因於若干政治思想家們企圖在大學課堂上以政治哲學史代替政治

註 六：從以下文章陸續出現可知端倪：

Isaiah Berlin, "Does Political Theory Still Exist?" in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2nd Serie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62).

David Easton, "The Decline of Modern Political Theory," 1951 Inaugural Speech.

Leo Strauss, What Is Political Philosophy (Free Press, 1959)

George Sabine, "What Is Political Theory?" Journal of Politics, 1939

John Palamanez, "The Use of Political Theory," in Political Philosophy ed. Anthony Quint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Peter Laslett ed.,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75).

哲學；而這種歷史掛帥之現象遂被許多人名之為「歷史主義」。(Historicism) (註七) David Easton 及 Leo Strauss 對歷史主義攻擊最力。對 Easton 而言，Dunning, McIlain 及 Sabine 等人企圖鼓勵學者在讀思想史時嚴守中立，在他看來，如此則喪失了讀史的積極意義——取古以為今用。Strauss 之攻擊則更為尖銳，他指控某些史家們犯下了相對主義 (Conceptual relativism) 之謬誤。在這種觀念下，世間無絕對永恒之真理，而進行 (Progress) 也非必然之事。因此追求所謂絕對價值終將屬徒然。(註八)固然，歷史主義之定義可有百十種，而被指名為歷史主義者亦有百十種人；但曾幾何時，歷史主義一詞對若干政治哲學家而言似乎已成爲「罪惡之代表」，而在學界成過街之鼠。(註九)

註 七：David Easton, "The Decline of Modern Political Theory," in The Political System 2nd Edition, (U. of Chicago Press, 1971)。他以為史家所展現之 "disinterestedness" 心態頗有故作清高狀。

註 八：見 Leo Strauss, What is Political Philosophy (Glencoe, Illinois: Free Press, 1959), 及 Persecution and the Art of Writing (Glencoe Illinois Free Press, 1952) 等。他將這些人稱爲激進之歷史主義者 (radical historicists), 並認爲由 Nietzsche 肇其端，而 Martin Heidegger 集大成。

註 九：Sir Karl Popper 之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y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45) 攻擊另一種形式之歷史主義，由於此書影響極大，故可能亦係致此主因之一。

於此之際，自然可知欲改革政治思想史教學與研究之呼聲此起彼落；學術戰場從政治學（政治理論）方法論之爭擴及於政治思想史方法論之爭，而 1950 及 1960 年代大抵是辯論最劇之時。對政治哲學史（哲學史之一部份），政治科學家與哲學家均不吝置喙，力陳興革之道（註十）。於此衆說紛云之際，政治思想史之研究頓時恰似一門正在找尋自我（in search of self-identity）之學科，徬徨不知所以。

情況雖然，自 1960 年代初期起，一些英國政治思想史學家（註十一）陸續現身、投入論辯，與政治科學家及哲學家們分庭抗禮，欲替史家奪回研習此門學科之王冠。而這些英國政治思想家包括了通稱爲「劍橋學派」（Cambridge School）的三位學者，J.

註十：除前已述及之諸人外，當時在各種期刊上此類文章不少。

註十一：政治思想史專業研究之歷史不長。1855 年英國學者 Dr. Robert

Blakey 著 A History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 from the Time of Charlemagne to the French Revolution in the 1790，此書約可視爲政治思想史第一本專業性著作。

之後其著第二集，名爲 On the Political Writers and Philosophers of the Time，最後將二書合併之而名爲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Literature from the Earliest Times，此書可視爲第一本有系統此類著作。因此從十九世紀中葉至此時（二十世紀中葉），此學科大概已有百年歷史，並粗具若干形式與規範，可惜從事者不算多。

G. A. Pocock, John Dunn 及 Quentin Skinner, (註十二)與另一位 W. H. Greenleaf 等諸人。他們均不滿意傳統政治思想史之寫作方式，這點倒是與 David Easton, Leo Strauss 等人相似；但如將後者視為第一波的改革者 (revisionists)，則他們就是第二波的改革者了，這些英國學者雖覺得傳統的思想史寫作 (如 Dunning, Sabine, McIlwain) 已不合時宜，但也深以為五、六十年代站出來攻擊傳統的這些政治科學家及哲學家們混淆了這門學科的真實精神。他們基本上接納十九世紀德國史家蘭克 (Leopold Ranke) 之「科學的歷史」(Scientific history) 之觀點，即是治史者應力求呈現歷史之原貌，並且避免以現今之精神投射於古代事物之上；而不論是政治社會史抑或思想史皆然。因此，史家之任務是重建 (re-construct) 與重覆 (re-experience) 歷史；為求於此，研究科學般求真之精神及講求方法之態度乃為必須。他們一致同意，從事歷史研究首重講求方法，好歷史須要好方法。傳統的思想史習於把思想家按年代先後排列，擇要述各家學說並偶而類比異同一番，由柏拉圖至馬克斯，便算了事。這樣的寫作方式，恰似政治社會史之編年體，不但單調且有支離破碎之感，令學者不易了解思想發展傳承之神髓。但另一方面，也有許多號稱思想史研究之

註十二：Pocock 雖出身且曾任教劍橋，但已於 1960 年代移居美國，其他二位現都任教劍橋。三位學者承認在很多重要問題上觀點一致，但並不承認他們會組成一學派。(這又是世上流行的強行加以封號之一例)。Pocock 及 Skinner 發表多篇政治思想史方法論文，而 Dunn 的學術興趣則略異。

著作，充滿了作者主觀之哲學氣味，而欠缺治史求其信之精神。此類作品多半出自政治哲學家之手，他們精於哲學思考，以本身觀點批評引申古典（Classic texts），固然輒有精采引入之處，而以之為哲學作品則可，然若視之為思想史之實況，則往往有待商榷。因此，許多論述古典之著述，可能是極佳之政治哲學作品，卻未必是好的政治思想史研究（註十三）。由是之故，Pocock 極力呼籲治史者應隨時講求方法（Methodology-conscious），並希望能釐清政治思想史這一專業的領域（scope and method），讓哲學歸哲學，歷史歸歷史，雙方應彼此尊重，互相可交流但卻非角色混淆。對這些英國思想史家而言，當然最終的目的是希望建立起政治思想史這一學科在研究範圍及方法的特性，亦即是所謂的 disciplinary autonomy。

以上所述，自然離不開詮釋古典之技巧，許多紛爭亦由此而來，於是我們面臨一個新的主題——詮釋學（hermeneutics），或是 textual theory。自從詮釋學被廣泛應用於各類典籍之詮釋後（

註十三：Pocock 稱之為“Superb Philosophy”，but “inadequate history”。見 J.G.A. Pocock, “Working on Idlas in Times.” in L.P. Curtis, Jr. ed., The Historian’s Workshop, (N.Y.: Knopf, 1975);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 A Methodological Inquiry,” in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2nd series, eds. Peter Laslett and W.C. Runciman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62).

註十四)，迄於今已蓬勃發展，各派學說併出，而許多文學、哲學典籍也被重新詮釋。近代詮釋學的開山人物 Schleiermacher 及 Dilthey 自然代表今日此學門中之傳統派，他們認為詮釋首重求其信，故又可稱為傳信派（Authentic hermeneutics）。其以為凡典籍作者所欲表達之義理均含蘊於所著文字之中，故如能發展出若干敏銳有效之注釋法則，則學者自然可發現（re-cover）、重建（re-enact）其精義，甚至重履（re-experience, re-living）當時作者寫作之境，據此，最重要者乃為培養體認（empathize）之能力以設法了解原著者隱於文字後之諸般感懷（expressions of life）。就技術面而言此時蘭克之科學史學（Rankean Scientific history）之精神又呼之欲出了，雖然學者自始至終究係以今人上體古人，但此學派確信，只要存心堅持客觀立場，而勉力於尋找出適當方法，就可以把過去重現。讀者應探求原著者所持之論事角度（the original author's perspective），循此角度以析注才有可能趨近作者原旨；除此以外任何手段都將是「作」而非「述」。（not interpretation but authorship）。於此，典籍被視為一具

註十四：Hermes 原為希臘諸神之傳信使者，（在羅馬神話中則為 Mercury。）故其代表求信實之精神。Hermeneutic 初意為解釋聖經之學，後才普及於古典學（Classics）及文學批評上，而至今日，其意可廣釋為 the art (or science) of interpretation；在以上過程中，Schleiermacher 及 Dilthey 扮演重要角色。英語學界在六十年代之後，繼歐陸之後也漸重視此理論。

完整性與自主性 (integrity and autonomy) 之個體，有其自身之生命。每一讀者之思維固難逃其所屬時代之影響，即所謂的“a child of his times”，但當其進行詮釋了解時空中的另一個心靈（即作者，an Other-self）時，所崇尚者應是一個“Complete self-Surrender”及“honest subordination”之境介。簡言之，在技巧上要求的是「無我」（suppression of one's own historicity）以求超越現在，重覆既往（transcend the present and know the past）。（註十五）

註十五：以上所述可參見：

Wilhelm Dilthey, selected Writings, ed. H.P. Rickma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H.P. Rickman, Meaning in History : Wilhelm Dilthey's
Thoughts on History and Society (London : Allen and
Unwin, 1961).

Wilhelm Dilthey ; Pioneer of the Human Studies (London
: Paul Elek, 1979).

E.D. Hirsch, The Aim of Interpretati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76).

Validity in Interpretation (Yale, 1967).

Emilio Betti, "Hermeneutics as the General Methodology."

in Joseph Bleicher ed. Contemporary Hermeneutics

Hermeneutics as Method, Philosophy and Critique (

Rand KP, 1980)

傳統求信學派力求還原作者精神之理想固令人敬佩，然在實行上讀者技術上果真能全然避免“戴有色眼鏡”之扭曲現象嗎？設若不能有效避免，則不如乾脆承認詮釋一事之本質即為一難以客觀之行爲，“以子之心度古人之腹”；讀者循其主觀理解以即他人著作是必然現象，既無法避免，何不大方肯定之？這就是稍後的Martin Heidegger 及 Hans-Georg Gadamer 等人之想法，對 Heidegger 而言「了解」(understanding) 興非單純地一認識客體之行爲，即並非二個體之間的互相溝心靈，「了解」本身已是我們自身「存在」的一種特性(an ontological feature of our being)，它已成爲「存在」的一種模式。我的「存在」界定我的世界，如果沒有我的「存在」，則世界便無意義，也便無世界，因此，傳統派的「認知的主體」與「被認知的客體」二分法就全無意義。世界上並無獨立存在之客體，所有個體皆依附於我的「存在」；若沒有我，如何有在我意念中之「客體」？因而我的「外境」(situatedness of being) 決定一切；如果有一典籍是在某一個 Context 中才出現並產生意義，則此 Context 乃是「我」所創造，「我」所賦予，若無「我」，則這些文字典籍是無生命的東西。Heidegger 如此的本體論觀點使他作出以下推論：「我」的存在決定了「我」的認知；我們對任何事物都早有預設的立場，這可稱之爲 structures of anticipated meanings。據此，我們在讀典籍時是早已「預先了解」(Pre-understand) 了。在了解過程中我們其實是在不斷地預期自己已賦予的意義(anticipate meanings)。Heidegger 之理論一出，自然大大地影響了詮釋學的性質及研究主題，把問題從認

識論的範疇帶入了本體論的領域了。(註十六)也因此,「了解」他人的著作也變成了逐漸認識自我「存在」的過程;主體與客體對立關係泯滅,讀者與作者的時間差序亦被擱置。詮釋學從一種歷史學般的方法的建立變成了哲學式的探索。(註十七)

自 70 年代起,詮釋學大師 Hans-Georg Gadamer 的著作被譯為英語登場,學界頓時增色良多,但也使問題的處理變得更複雜。

-
- 註十六：可參閱Martin Heidegger, Sein and Zeit (Being and Time) (N.Y. Harper and Row, 1962), Basic Writings (Harper and Row 1977).
David Hoy, The Critical Circle : Literature, History and 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8).
Paul Ricoeur, Main Trends in Philosophy (N.Y.: Holms and Meier, 1979.)
Johns Thompson, Critical Hermeneutics (Cambridge, 1981)
Paul Ricoeur : Hermeneutics and Human Sciences , ed. and Trans. John Thompson (Cambridge, 1981)

註十七：Heidegger 的詮釋理論與所謂的譜系學派 (genealogists) 的詮釋 (interpretation) 有著相當關連,因此當晚近解構論 (deconstructionism) 出現,對典籍重新詮釋時 (例如 Michel Foucault), Heidegger 的觀念便成為理解這些新詮釋的助力了。

他承認個人主見（或偏見）在詮釋時的影響，但也認為被詮釋的客體也可影響詮釋者之認知與觀點，因而在如此互動的關係中得出結果。這種現象他稱之為“fusion of horizons”，即是主體與客體在各具不同的時空點下交會而成的新產物；它既非呈現作者原旨，亦脫離原本讀者之種種預設，而是一種新的認識——源自於該讀者世界觀（Worldview, Weltanschauung）的擴大。所以對Gadamer而言，詮釋不是如Dilthey等人所主張的再造（re-enact）原境，其原本即是一種創造（Production）它是現在的我與過去的作者二顆心，二種世界觀交會的結果；所謂了解（understanding），即是原本視野的擴大。（註十八）

其它派別的詮釋學尚包括批判理論的詮釋學（註十九）後批判理論的詮釋學（註二十）後結構論的詮釋學等（註廿一），但已介紹的二種與本文的討論關係較密切。上所述及的英國政治思想家Skinner，及Pocock的方法論文章中，可看見許多類似此二派別

註十八：參見Hans-Georg Gadamer

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 trans. David Linge, (California, 1976)

Truth and Method (London: Sheed and Ward, 1975)

Reason in the Age of Science, trans. Frederick Lawrence (MIT, 1982)

註十九：如Jurgen Habermas之作品。

註二十：如Paul Ricouer。

註廿一：如Michel Foucault。

對話的討論，尤其是後者之作品。Skinner認為有些學者以典籍本身之內容為註解之全部依據：典籍本身是一個完整自足（Self-sufficient）之實體，它代表一個系統性思想，只要精研原文，反復其意，必可解析出作者原旨。這樣的作法，Skinner名之為Textualism。另有一些學者的方法，他稱之為Contextualism：他們以為研究思想必先究研社會歷史等環境，典籍產生於此種環境中，故欲了解其中思想必須根據其時其地之環境作為解說的依據；亦即是，環境決了思想。Skinner以為注重典籍本身之研究這一方法常傾向於尋找典籍內所揭櫫闡示之永恒哲學命題（Perennial questions and answers）。但事實上，世間並無所謂之永恒哲學原則或定理；作者的任一陳述皆有特殊之因緣意圖，起於特定環境，並且可能是為了解決特定之問題。所以，無所謂哲學上之永恒問題與解答，只有特定問題與對特定問題之解答。因此，讀古籍並非是要向先賢學習對某些永恒問題之處理方式，更非是要假設先賢所言均是針對若干永恒哲學問題而發，我們讀其著作首要在找出他們對此等問題之答案為何者？Skinner不斷指出，原典在這種情況下常會在詮釋者具「系統化」「條理化」傾向下被詮釋：原本並非很有系統的理論會被加以「系統化」，或適度「系統化」，原本非很緊密連貫有條理（Cohrent）的陳述會被拼湊而成為前後一貫有條理。這一切都會使得原著在哲學上的抽象層次（level of abstraction）被提升至與原來不合之地步，而結果是詮釋者發現了一部「偉大」的作品，其中寓含了許多永恒的哲理足以為後世訓。這樣一來又導致二種現象。一是形成了所謂思想史上的道統（或正統），前面一位思

想家的理論啓迪了後一位，或後一位之思想直承了前一位之餘緒而來。例如史上有了 St. Augustine 之後即說Machiavelli 的出現是必然可期的，或說既有 Richard Hooker 之提倡在先，爾後必有 Hobbes 及 Rousseau 等的契約說。這些都犯了一個嚴重錯誤：即是先塑造一理想類型（ideal type）然後把日後相近之說均視爲此必必然之結果。另一現象則是吾人常因此會批評某思想家竟忽略討論某些重要哲學問題是令人深以爲憾與難以理解的。其實有時某人未討論某事可能本屬故意，而此方式係暗示其人對此事之態度的一種方式。因此，當作者本就無意討論某事時，我們怎可反說他因爲在論著裏「忽略」了某些「道統上」必論及問題而造成其學說的欠完整，而引以爲憾呢？須知不作反應也是反應的一種方式呀！

而 Skinner 對Contextualism攻擊的理由則較爲簡略。他承認，固然，典籍與其所處社會互相關連，並可以被視爲是對其周遭環境所作出之反應，因此社會環境中的種種變化常可被視爲是促使作者著書這一行爲及其書中許多立論出現的直接原因（antecedent causal conditions）；但是，在此需要認清的是，對人類某一行爲或陳述出現的原因有所了解，卻未必能保證可對該行爲陳述所內含的意義充分了解。由是之故，若僅依賴對Contexts作出分析，祇是落入了某種型式的「環境決定論」而已。

對於詮釋學理論中 Dilthey，Heidgger 與 Gadamer 等人的歧見，Skinner 的立論顯示了他對 Dilthey 立場的肯定，Skinner 以爲讀典籍首在了解作者之意圖（the authorial intentions）爲何；作者之意圖乃是一個客觀存在的事實，有待讀者去發掘（recovery

of the authorial intentions)，而作者之意圖並非顯示於字面之上，而常隱於文字之後且係因時、因地、因人、因事而定。因此對於文意，他區分了狹義及廣義的意義（meaning），狹義者乃指文字表面所指涉（locutionary meaning），而廣義乃包含了語詞所隱含（甚或明示）的語氣、提示等並非文字所直接指涉者（illocutionary force）。若我們說：“你這話是什麼意思？”，它的 locutionary meaning 就是“我不明白你這話的意思”；但絕大部分的時候一個人係以此語句代表他對聽者的不滿、憤怒、警告或抗議，很少是真正詢問對方所說的“意思”，這就是當我們挑選這句話使用時它的 illocutionary force。我們都明白說此話所代表的“力量”，也明白其「後果」，這都因為我們知道我們所使用的語言之慣例或約定（conventions）；因此我們有意如此說，也知道聽者將知道我的意思（是憤怒不滿而非詢問）。正如當孔子說：「道不行乘桴浮於海」時，僅以字面解釋則為若道不行則渡海它去至蠻夷之邦。然而一般在詮釋時卻絕不僅止於此；大抵都認為此代表士人憂道之切，未嘗一日忘諸懷，一旦知未能明道後所將有之哀痛絕望或悲憤。所以此語並非一陳述句（道不行將往何方）而是一感嘆悲憤抗議之語（一以明己志，一以悼當世）。又例如Machiavelli所著的君王論（The Prince）當中有進言君王使用詐術以御臣下之詞，它的字面上意義（locutionary meaning）是勸君王應如何使用詐術並如何如何作，而其實際的意圖（即 illocutionary force），依 Skinner 之見，則是欲辯詰駁斥其前之諸多政論家之言論，並對當時社會所接受的道德觀刻意加以挑戰與譴責。意即藉此些字

句顯示他對傳統及前輩學統的挑戰，而並非僅是教君王以一些統治技術又詐巧而已。

因此，對 Skinner 而言，要了解一作品，須先探知作者使用這些文字的意圖為何：他希望這些文字產生何種效果？讀之者可能會如何反應？現況會受到何種影響……等等。作者是使用語言作為一種工具，以達成他所希冀的目標，所以我們須知他的目標為何？他如何運用其文字來遂其所意圖？（效果如何，Prelocutionary effects，可能是另一問題），這就如同 R. G. Collingwood 所言，每一陳述都是某一問題之答案。如果我們得知某人所言實為了回答某個問題，則我們可很容易地了解某人所言之真義。Collingwood 這種“問題 / 答案”的分析方式，就好似 Skinner 的 intention/understanding 的模式：你如知某人為何發某言論，則你方可稱真正了解（understand）此言論之意義（meaning）。

如果作者之意圖是一種客觀之存在，則要講求種種方法以便發掘出此意圖。就此而言，Skinner 是上承 Ranke 及 Dilthey 之精神，把歷史當成客觀發生之事物（events）而加以還原（re-enactment, re-Coverry），若以海濶天空的方式加以哲學式的詮釋作品或是以環境決定論來解讀典籍都是違反歷史研究的精神，而這種精神對 Skinner 而言，就是求其真。要求取作者的 intention，就要研究其當時社會所存的語言慣例（Contemporary linguistic Conventions）以便了解作者為何使用這些文字及這些文字可替他執行那些功能。而這可透過客觀的方法及證據以達成，所以對 Skinner 言，詮釋即是系統化地研究所謂的 traditions of conve-

ntions, 其乃較近乎科學, 而非藝術。(註廿二)

而另一所謂的「劍橋派」學者 J.G.A. Pocock, 更強調語言研究的重要性。對他而言, 政治思想史的研究即是政治語言史的研究。而語言與人的關係, 正如 Gadamer 所言, 「與其說某人使用語言, 倒不如說語言規範某人的思想表達 (language speaks man, not man speaks language) Pocock 完全贊同此點。

他進一步指出, 因思想是透過語言為媒介傳播, 因此作為我們分析單位——語言的實體 (linguistic entity), 便成為思想傳遞

註廿二：見 Quentin Skinner,

“Meaning and Understanding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History and Theory, 8 (1969).

“Motives, Intentions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Texts,” New Literary History, 3 (1971-1972).

“On Performing and Explaining Linguistic Actions,”
The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21 (1971).

“Hermeneutics and the Role of History,” New Literary
History, 7(1975-1976).

“The Limits of Historical Explanations,” Philosophy,
41 (1966).

“Some Problems in the Analysis of Political Thought
and Action,” Political Theory 3 (1974).

“Conventions and the Understanding of Speech Acts,”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20 (1970).

的單位與工具。這些語言的實體，我們可用各種名稱稱呼，如 *rhetorics, idioms, modes of utterance, units of discourse* 等等。它們不但是人表達思想的工具，而身為工具，也限制了人的表達思想：不但限制我們能說什麼，還限制我們怎麼說，使用那些符號語言去說。也即是說，它們最重要的特色是有選擇性地傳遞訊息。這些語言的實體由於名稱不一：因此對其系統化的描述及概念化的使用也不甚方便。但這樣情形到了六十年代初期碰到了一個轉捩點。

1962年當 Pocock 發表文章首度抨擊傳統政治思想史研究法之同時，任教柏克萊加大的物理教授 Thomas Kuhn 出版了成名作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本書影響學界深遠，同時震撼了科學界、科學史界、史學界及哲學界，在知識趨於專精的今日，一本書之影響能橫跨數界的屈指可數，而本書為其一。本書的出現本身即為對某些傳統觀念的挑戰。一般均認為科學的進步是一種理性的逐漸累積過程，是一種典型的理性象徵；而 Kuhn 指出這是一種與實際科學史實不符的一種迷思 (myth)。他將科學史的進展套入一個一般化的概念架構，在此架構下，科學的進展歷經一個循環的過程，一項重大的發明或學理突破能主宰學界一段時日，這段時間就叫 Normal Science period 在 normal Science 過程中，主宰性的理論或研究成果就被稱為典範 (paradigm)，它不但界定了學科此時的範圍與研究法 (scope and method)，也界定了什麼是我們要解答的重要問題與尋求解答之好方法為何。然典範所護持之理論有時不能滿意地解釋某些觀察結果或經驗資料時，就

產生了異常現象 (anomaly)，而 anomaly 的次數或程度太多太大時，就在該學科發展中造成了危機 (Crisis)。如危機無法順利解除而至愈演愈烈動搖了內部自行穩定之機能時，就往往產生科學革命，新的 Paradigm 出現取代舊者，而另一 normal science period 也來臨了。如此的循環過程，就是 Kuhn 理論的最大特色，科學發展並非是累積性的直線前進的。Kuhn 理論的最重要一個分析工具自然就是 Paradigm 這一概念了。Kuhn 在書中並未對 Paradigm 下一單純而明確之定義，而是在不同場合中以不同詞語描述其功能與特性。但現今我們可以認知的 Paradigm 最重要特性是，它不是一套理論或原則，而是一個具體的成功之科學研究 (a concrete scientific achievement)，本身作為一個範例 (exemplar) 而供研究者式法。它正如英美法中所謂的判例 (Precedent) 一般，以一個整體的事例出現而提供寓於其內之精神作為爾後之範例，但本身並不條列任何具體行動原則或規範。Kuhn 以天文物理的發展為例，舉出了曾先後出現的托勒密 (Ptolemy)，哥白尼 (Copernicus) 等 Paradigm，以及另外在力學研究方面的牛頓力學及海森堡 (Heisenberg) 等人的量子力學等 Paradigm。但於此所須注意的是，科學革命的發生乃代表世界觀 (world view, Weltanschauung) 的改變，在不同的視野、評估標準、與價值下進行研究，但並非絕對意味著新的 Paradigm 優於舊的 Paradigm，或新的為正確，舊的為謬誤。二個 Paradigm 之間的優劣並不可以同一標準價值去評估的，這就是 Kuhn 的另一個重要觀念，所謂的 incommensurability 原則。新舊 Paradigm 是不同世界觀下的產物，如何可以同一標準

硬加諸二者之上？二個 Paradigm 各導出一套價值系統，而他們在其各自定義的價值系統內恒真（因此有所謂的 Normal Science），也因此會有「逾准而為枳」的現象，但不一定表示舊的一定是被真理遺棄的。例如量子力學出現後，現在的物理學界的尖端研究都以此為基準理論，但是我們的中、大學生卻還是要學牛頓的古典力學三定律。這是因為它們還是在不同的領域、條件下準確地解釋許多自然現象。所以我們只能說，所謂科學革命，乃是新的 Paradigm 被學界（scientific group）接受，而舊者已失去其魅力了。這是一個人為的選擇過程，許多時候選擇彼而非此並非基於證據的出現或是邏輯上的優越性，而是基於學界內部的權力結構（Power structure）關係而使得新的 Paradigm 被接受而主導另一個 normal science period 的來臨，在這個新的 normal science period 中，新的 Paradigm 的權威不被質疑，這是它所以稱為 Paradigm 的原因，也是科學在此時間內能進展的原因。它界定新的問題，指引學者追索問題的答案（以這個 Paradigm 所示範的方式），一步一步地建立起一個完整而首尾連貫（Coherent）的世界觀與價值體系，也即是「自圓其說」。如前所述，Paradigm 在它自己所界定的世界與評估系統中為最真且恒真，所以它是學界權力的來源。依附於它的，就構成權力的核心，而這核心透過學界內部的結構，進行權力的擴張，透過 Power structure 來推廣此 Paradigm 的價值與標準。也就是說，在 Paradigm 得以鞏固（Consolidate）而進入 normal science period 之後，它不但界定學科之 scope and method，也界定學界之 Power structure。而爾後這個 Paradigm

的維持穩定及抗拒變遷，常與這 Power structure 本身的穩定有關。

而另外一方面，Paradigm 本身也係由一些符號所構成，不論其為科學語言或是普通語言。它本身透過語言傳遞一些意像 (image) 與訊息 (information)，並由之而界定價值系統與學界的運作規範。它恰如一面透光鏡，經由它，學者去透視他所處的世界——也即是他所研究的世界。因此這面透光鏡不但規範了他所能見到的，同時也規範了他如何表達他所見到的。而這面透光鏡即是 Paradigm 所代表的一些語言符號，不論是 specialized language 或是 ordinary language (註廿三)。

Kuhn 的研究，在以上二方面言，無疑地會引起思想史學者的興趣；對關心政治思想史研究方法的歷史學者而言，他所提的 Paradigm 這一概念，提供了對分析工具的了解上很大的助力，或不啻為一偈當頭棒。至此，如上所提及思想史所賴傳承的語言實體，如 rhetoric、modes of utterance 及 discourse 等之名稱繁雜不一問題，現在得到了解決，那就是出現了一個具有概念性與代表性的名稱——Paradigm。對欲熟習 Pocock 1962 年向傳統挑戰的方法論文章的人言，Paradigm 這一概念無疑有畫龍點睛之效，

註廿三：Thoma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1962).

The Essential Tension : Selected Studies in Scientific

Tradition and Chang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77).

它說明了思想的傳遞是 Political and linguistic 之二大特色。

Pocock 稍後便固定採用此一名稱來作為分析工具；但更重要的是，他將宅修改轉化而應用到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上，這無疑是艱鉅的工作，但他已指出了所面臨的問題為何及構思出基本的處理架構。基本上，他是在把這一 Paradigm 概念從科學史的研究移植到另一也是科際整合的學科——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上，而對如何調整作了若干前衛性的探討。

首先，毫無疑問地，科學的性質和政治思想是有差別的。照 Kuhn 的說法，所謂科學研究乃是一連串的難題求解（Puzzle-solving），在破解某些難題後，科學的發展進入新的境界。但政治思想作為一門學科，其性質就不宜單純僅以解題形容之。因為就最基本言之，政治思想研究上即可能無所謂共同之問題，從不同立場出發之思想，即面對不同之問題，甚至即便面對同一問題，也可各自由不同之絕對預設立場（absolute presuppositions）出發，以致於「各說各話」。因此，我們難以說政治思想家們有如科學家般有著一個共同的「戰場、共同的競賽規則」，而從事思考活動，甚至在政治思想家間都不存在著像科學圈（Scientific group）這樣一個定義分明、組織嚴密的團體，在明確學科通則與自主性（disciplinary autonomy）之下從事研究。後者儘管研究手段或途徑不同，但目標卻是相同的一一破解難題、揭開答案，即是求真；然而政治思想家卻是鬆散缺乏連繫、散布各學界的一些人，甚至連什麼是 Political theorist 的定義都莫衷一是。研究手段固不相類，連目標都各自南北。以今日的情況來說，我們可見，有些主真（

empirically oriented)，有些求善 (morally oriented)，更有些追求於美 (esthetically-oriented)。因此，我們沒有一個定義明白、界限明顯的政治思想家學圈 (political theorist group) 以對應於 Kuhn 的 Scientific group 。

亦由於此，像科學圈內在某一段時間內由一種 Paradigm 主導學圈的情形就不可能存在於政治思想研究的領域，同時像在前者由獨一的 Paradigm 界定學圈內權力結構的情形也更不存在了。政治思想的研究其內容是多元性的，以西洋歷史言，政治語言是由各種專業語言 (Professional language) 所組成，例如神學家、法學家與道德哲學家等所使用的符號語言。這些專業語言各自內部有其討論範疇 (field of discourse)，但也有互相交會重疊之處。因此，在政治思想的領域裏一時一地不可能只有一個主導 Paradigm，而是有數個 Paradigm 同時存在；另一方面，一個 Paradigm 亦可同時出現於數個 field of discourse 之中，參與論辯。總括而言，在時間上來說，此時的 Paradigm 可能有很長的歷史 (不似科學史上的 Paradigm 其生命較有限)；在空間上來說，某一時間內不但可能數個同時存在，甚至同一 Paradigm 可以同時出現在不同的 field of discourse 中，並且也有從甲地傳至乙地再傳至丙地的可能。這種在時空中的延續性、流動性與多元性，就是 Pocock 所強調的政治語言中的 Paradigm 最大的特色。為了解釋這種特色的存在，他特別強調語言的多價性 (multivalence) 性質，其意即是我們所使用的語詞常可有多種層次的意義。例如在希臘、羅馬、基督教哲學家、自然法學家的政治語言內，Justice 一字含有不同的意

義，或不同層次的意義，而其中某一義被各自所強調或突顯。因此一字的每一個或每一層意義在思想史上均可有其各自之歷史與演變發展，因此語言的多價性表示其可為不同人所使用而有不同意義、功能、效力（force），它不是我們可完全控制的。我們使用它，只是依我們所希望的方式用它。而我們希望它表示什麼意義呢？就是我們主觀希望它表示的意義（what we want it to mean）。但事實上，作者使用一字，讀之者未必能在該字的可能涵意（range of meanings）中攫獲作者所特定希望的那一意義。也即是說，當一段文字發表後，它的詮釋就非作者所能控制了。像如此情況，作者常會對其文字失去控制，不但讀之者不易明確知道作者原意到底如何，作者本身也沒有把握讀之者會作如何解釋。這是因為語言乃是公用的（public），誰也無法獨佔（monopolize），除非他是獨裁者可以讓任何文字的意義變成其所欲（means what he wants it to mean）。如果我們假設一個情況，就是每個人都任意定義文字之含義，那就會產獲紛亂而難以互相了解的局面，這時語言溝通的功能就沒有了，這種情形就彷彿是 Hobbes 所謂的「原始狀態」般，人人互為敵，因此語言必須是公用且共有，也就是說沒有人可以私自獨佔，這樣的多元性（plurality of meanings）雖使得溝通增添一些困擾，但是它亦象徵著價值的多元化及多元的政治社會。甚至可以如此說，在多元社會下（沒有 monopoly），語言（包含政治語言）的多價性所帶來在溝通上的含混不清（ambiguity）正適足以創造出一個「政治」的空間，在此空間中，各方才有餘地從事政治活動：進行協調、折衝與溝通。從另一方面講，就

因有這種 ambiguity 才使多元政治的出現有可能。否則，不是各說各話 (Hobbes' state of Nature) 就是極權政治下的一言堂 (註廿四)。

註廿四：見 J. G. A. Pocock

Virtue, Commerce and Histor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Introduction,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 A Methodological Inquiry,” in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2nd Series, eds, Peter Laslett and W. G. Runcima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Verbalising a Political Act :Towards a Politics of Speech,” Political Theory (1973)

“Political Ideas as Historical Event : Political Philosophers as Historical Actors,” in Melvin Richter ed. Political Theory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0)

“ The Reconstruction of Discourse : Towards the Historiography of Political Thought,” Modern Literary Notes (MLN) XCVI (1981) : 959-980.

“ Political Theory, Methodology. and Myth : A Solute to John Aunnell,” Annals of Scholarship 1.4 (1980) : 3-25

“ The Origin of the Study of the Past : A Comparative Appraaoh,” Comparative Study in Society and History 4 (1961-1962) : 209-246.

Kuhn 的 Paradigm 彼此間是互相排拒 (mutually-exclusive)，不可用同一標準評估的 (incommensurable)，可以說是有此無彼，有彼無此，但是 Pocockian Paradigm 則可以是多個同時並存，而且相互溝通 (Communicating) 的。在此所謂溝通意指它們彼此可以攻詰 (debating each other)、聲援 (endorsing each other)，甚至兼併 (merger)。對 Paradigm Communication 的分析是 Pocockian Paradigm 最大特色與現階段研究方向，尤其是對「兼併」此一現象理論模型的探討。此一兼併現象過程複雜動態與不易形容，但可以一個自然界現象為類比，幫助我們的了解。在自然地理學中有一名詞叫作河流襲奪現象 (river capture)，意思是發源於同一山兩側之二河流同向併流一段距離後，常會有因一河流床較低，或是其中一河水量較大，而導致一河轉向切割另一河床而過，以致將另一河之水流襲奪而走。在襲奪處形成一襲奪灣，而被襲奪之河在襲奪點之後常因無水而形成乾涸河床現象。而 Pocockian Paradigm 間也可能發生此種襲奪現

註廿四：“Reconstructing the Traditions: Quentin Skinner’s Historians’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Canadian Journal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3.3 (Fall 1979): 93-113.
Politics, Language and Time (N.Y.: Atheneum, 1973), Chapter 1 and 8.

象，在此可稱之為 Paradigm Capture。Paradigm 透過其所由構成的言語向其社會施以影響力或權威，但當二個 Paradigm 中之一個，其在一時一地對所處社會有較佳的表達管道（Channel of articulation）或其語言較能吸引人或具影響力時，就能形成一個較佳的表達環境（Context of articulation），這時它就可能吸收鄰近的 Paradigm 的語詞或概念以為己用，以增強它的力量。對被吸收的語詞或概念言，也是獲得了更好更有力的表達環境，能發揮其影響力。這種結合後果，常是相得益彰，但正如河流襲奪現象一般，Paradigm Capture 可能是一個緩慢而不是突發的現象，並且也是一個自發性的（spontaneous）現象（在一個多元的社會中）。（註廿五）當然，此一現象的指出，最終的目的，是希望對在方法論上困擾學界的人文學科，也就是所謂的 Geisteswissenschaften，提供一個歷史性研究上的解釋模型。

總括言之，Pocockian Paradigm 此一概念的使用，精神上主要是源自於一種還原史實真相的態度，也就是 Rankean historicism。而在分析技巧上，則藉重語言哲學上的概念來處理歷史與思想二者間的問題，希望透過對政治思想史的重新定義來建立起一個一般性的分析架構。結果當然是希望追求一個歷史學家的歷史，而非哲學家的歷史：好的哲學並非一定是好的歷史，但好的歷史研

註廿五：參見 G. S. Chen, "Classics and Non Classics" unpublished P. h. D. Dissertation,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Baltimore Maryland, 1988.

究卻蘊含無數思想的啓發。在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上，最重要的乃是將其建立爲一門專業的學科，有明確的範圍與方法上的自覺（不再附屬於其他的學科）。我們雖未必可武斷地說：方法愈佳，研究的成果愈佳；但我們必須肯定，好的研究須依賴好的方法。R.G. Collingwood 曾大膽論述，一切歷史都是思想史。這種激進的英國唯心論史觀我們縱使毋須照單收買，但我們深信，成功的思想史與經濟社會史研究一樣都須要奠基於歷史事實（historial facts），並把它們適當地還原再現（re-enactment）的。

ABSTRACT

This passage intends to review the ways in which the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literature has traditionally been conducted and examine some new trend in this historiography. Which has seen vigorous debates and enormous efforts with regard to the methodology appropriate to its enquiries. The rise of behavioralism decades ago provides an immediate setting for undertaking the narrative about the emergence of the crisis of self-identity in the discipline of political theory per se. The differing views of the nature of political thought may in fact result from different conceptions about political discourse; one of which tends to insist on the inextricability between language and politics and therefore point to the necessity to focus upon the political dimension in our linguistico-cultural tradition.

Textual criticism is inevitable in our reconstructing an intellectual history such as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it is hence the primary task of the historians engaged in this field to develop their respective hermeneutics. However, interpretation theory alone does not suffice in rendering an history of ideas intelligible, some historian argues, and it is only with the macro-study of the patterns and logic of the transmission of

thought that one can feel more comfortable presenting one's stories as historically sound – superb philosophy may not be superb history. The Kuhnian notion of paradigm appears as an convenient tool for tracing some kinds of intellectual past; properly modified, it then becomes available as an analytical device aimed at isolating trends of thought that otherwise may not be easily perceived as working in history to confine or inspire man's thinking toward this or that direction. And only with more methodological sensitivity like this, it is claimed, that good work of history is more likely to ensue.